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关于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政府 预算（草案）的报告

各位领导：

现将我区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政府预算(草案)报告如下：

##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国际经济环境发生明显变化，国内经济运行稳中有变，经济运行面临较大下行压力。为保持经济社会大局稳定，中央实行了更为积极的财政政策，陆续出台增值税税率下调 1%、对先进制造业留抵退税等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给全区的财政经济运行和预算执行带来重大影响和调整。另外全区上年非税收入中一次性收入基数较高、土地出让和房地产市场交易下滑等造成相关基金和税收减收。在工委、管委的正确领导下，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和突出的收支矛盾，财税部门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在着力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的同时，精打细算科学理财，面对一般公共收入大幅减收困难，积极开展资金统筹整合，盘活存量资金、强化政府债务管控、压减一般性支出，实现了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为民生政策落实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

力保障。

## **一、预算执行情况**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

2018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67,936万元，为年初预算的75.65%，为调整预算的100.08%，比上年减收37,624万元，下降18.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48,090万元，为年初预算的76.78%，为调整预算的100.06%，比上年减收22,684万元，下降13.28%，非税收入完成19,846万元，为年初预算的68.16%，为调整预算的100.23%，比上年减收14,940万元，下降42.9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18,217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6.02%，比上年减支1,245万元，下降0.57%。

### **(二) 政府性基金完成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53,002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41,266万元。发行政府专项债券收入47,000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94,84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41%，比上年增加支出26044万元，增长37.8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增加17,000万元、出让金支出增加3744万元、土地收益基金支出增加1,623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增加2,368万元。

**(三) 社会保险基金完成情况(暂按经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调整预算数报告，待市级决算完成后以决算数据为准)**

开发区社会保险基金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

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2018年开发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收支情况如下：

###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018年预算收入为113,801万元，其中保费收入为110,512万元；保险待遇支出为30,623万元，转移支出2,001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实行省级统筹，上解上级支出158,704万元。上年结余82,965万元，年末滚存结余5,438万元。2018年预计参保人数为176,697人。

###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018年预算收入为696万元，其中保费收入为96万元，财政补贴为574万元；保险待遇支出为655万元，当年收支结余为41万元。上年结余1,78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828万元。2018年预计参保人数为6,060人，领取基础养老金人数为4,292人。

### **3.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改革后）**

2018年预算收入为6,112万元，其中保费收入为5,856万元；养老待遇支出为5,051万元，当年收支结余为1,061万元。上年结余5,260万元，年末滚存结余6,321万元。2018年预计参保人数为4,021人。

### **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2018年预算收入为45,844万元，其中保费收入为43,565

万元；保险待遇支出为 11,173 万元，其他支出 220 万元，转移支出 17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703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为 29,575 万元。上年结余 113,10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42,674 万元。2018 年预计参保人数为 81,689 人。

#### **5.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2018 年预算收入为 5,081 万元，其中保费收入为 1,365 万元，财政补贴为 3,715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行市级统筹，收入上缴市级，支出由市级统一支出，区本级当年无结余。2018 年预计参保人数为 75,826 人。

#### **6. 生育保险基金**

2018 年预算收入为 2,682 万元，其中保费收入为 2,002 万元；保险待遇支出为 2,649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为 33 万元。上年结余 19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26 万元。2018 年预计参保人数为 80,200 人。

### **(四) 2018 年末政府债务情况**

2018 年末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截至 2018 年末，经核准的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80.7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72.1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8.6 亿元。

2018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截至 2018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为 60.50 亿元，全部为地方政府置换债券及新增债券，比上年下降 2.44 亿元。

2018 年上级共下达我区政府置换债券 9.62 亿元用于置

换政府存量债务（其中：置换债券 7.5 亿元，再融资债券 2.12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4.7 亿元，其中土储债券 4.5 亿元，专项债券 0.2 亿元。转化处置及偿还政府债务 7.14 亿元。

## **二、2018 年一般预算执行效果**

按照市十四届人大第 3 次会议审议批准的我区政府预算和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 14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调整预算，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增加收入、压减项目支出、优化支出结构、挖掘资金潜力，积极应对收支矛盾突出的困难局面，全力保障民生和重点项目，较好完成了全年调整预算收支目标，发挥了公共财政的职能作用。

### **（一）贯彻落实积极财税政策，支持经济发展**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减税政策，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 4.28 亿元，切实有效降低了企业税负。利用国家扶持政策，支持民营经济发展、产业结构调整 and 科技创新等各类扶持资金，全年共拨付工业转型升级（技改）各级专项资金 7,132 万元，科技发展各类扶持专项资金 1,944 万元，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746 万元，合计 11,822 万元。

### **（二）优先保障基本支出确保机关正常运转**

全面落实各项工资、津补贴政策，确保公教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在日常公用定额标准内全额保障政府机关运转支出。

### **（三）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是扎实推进精准脱贫。根据中共秦皇岛市委办公厅秦皇岛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秦皇岛市对口帮扶工作方案》，安排 2017、2018 两年对口帮扶青龙县扶贫资金 1,000 万元；按上

级扶贫资金绩效管理要求安排区内扶贫项目资金共计 25.9 万元。二是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全年教育支出 23,157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19%，保障了全区农村教师补贴、支教教师补助发放，各学校硬件改善、新建第二小学如期投入使用和第四中学校舍建设。三是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58 万元，比上年下降 61.34%，主要原因是上年一次性补缴失地农民养老保险 28,236 万元，全年支出主要用于失地农民参保，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及救助补助，城乡低保户最低生活保障补助，五保供养、高龄老人补贴，优抚对象、军转干部、退役士兵等优抚待遇落实，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区级配套等。四是支持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全区医疗卫生支出 11,38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4%，主要用于开发区医院改扩建设备投入和职工体检中心建设，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财政补助政策。五是推动文化体育事业的发展。主要投向为美术馆图书馆文化站免费开放、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居民文化活动和教职员工体育竞技。

#### **（四）着力推进城乡统筹发展**

全年城乡社区和环境建设支出 64,534 万元，比上年增长 3.84%。一是支持城市环境建设，主要是积极开展创建卫生城市，创建森林城市和园林城区。二是支持农村环境改善。继续加强美丽乡村建设，巩固建设成果，开展农村垃圾治理，改善农民生态环境，降低垃圾污染，加快新农村建设步伐。三是支持生态环境建设。安排基层环保所建设经费 63 万元、生态环

境治理自动监测站建设和污染源普查资金 545 万元、大气污染治理（节能降碳）1,900 万元。四是支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安排基础设施建设征地拆迁及安置支出 9984 万元。

### **（五）全力保障区内重点项目建设**

一是安排园博园建设资金 20,300 万元，确保河北省第二届园林博览会如期开园。二是安排保障房建设资金和保障性住房回购款 12,397 万元，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为切实改善城乡居住环境提供保障。

### **（六）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一是严格执行预算法和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充分利用省政府置换债券政策，发行债券置换存量政府债务 9.62 亿元。二是按照《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化解规划》，全年安排偿债资金 35,702 万元，确保政府性债务如期偿还，落实政府债务化解主体责任。

### **（七）深入推进财政改革，强化财政监督管理**

一是进一步深化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确保财政资金支出提质见效。二是推行政府经济分类改革，保障财政资金支出科学规范。三是统一会计核算机制，解决基层单位财务核算不健全、不规范、差错率高等问题，提高会计核算工作效率。四是强化监督管理，加强采购监督，加强项目支付流程审核，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

## **三、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政府性基金大幅减收，给预算执行造成较大冲击**

受国家政策和房地产开发项目减少等因素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土地出让收入大幅短收，同时，部分应由政府性基金支付的刚性支出转由一般公共预算列支，给一般公共预算执行造成巨大影响。虽然通过努力增收、大力压缩支出、统筹整合资金等措施，保障了民生及重点项目支出，但仍有部分项目无法支付，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经济社会事业发展，并且给以后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增加了困难和压力。

### **（二）部门支出的计划性不强，支出进度滞后**

2018年我区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特别是项目支出分月进度始终滞后，部门支出计划性不强，进度迟缓，年末资金集中支付量过大，影响了财政资金支出的均衡性和资金使用效率。

### **（三）预算编制的预见性、严密性和预算执行质量需不断提升**

2018年安排的全员聘任制工资、创城专项经费等项目支出受各种因素影响执行率较低，造成预算资金滞留。一些待细化项目应加强前瞻性与预见性，进行合理安排，安排即能执行，以确保预算执行质量。另一方面重点项目和重大工作经费等安排不足，形成预算执行中预算项目大量调整，调剂资金规模较大的状况，需切实提高预算编制执行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确保预算执行的刚性。

## **2019年预算编制情况**



2019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全区财政形势面临诸多减收增支的不利因素。一是今年国家将进一步出台减税降费政策，二是全区政府债务偿还进入高峰期，政府债务化解任务艰巨，致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矛盾更加突出。为全力做好财政经济工作，保持财政健康平稳运行，在2019年预算安排上，要继续树立全面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增收节支，统筹整合各类资金，确保财政经济平稳运行。

## **一、2019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2019年政府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新的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继续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人民幸福安居乐业提供财力保障。

预算编制坚持以下**基本原则**：

——**深化改革**。按照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要求，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改革。

——**突出重点**。紧紧围绕国家、省、市决策部署和开发区工委、管委工作目标，突出支持高质量发展，积极落实创新、

改革、开放、融合、转型发展理念,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持续提升。

——**优化结构**。强化资金整合统筹,盘活存量,用好增量,集中财力办大事、保重点;大力调整和优化专项资金投向,改进使用方式,增加资金有效供给。贯彻落实中央、省要求,全面清理挂钩事项,相关重点支出不再与财政收支增幅或生产总值层层挂钩。

——**统筹兼顾**。立足全区,着眼大局,融合区级各种可用资金,统筹考虑区级财力和各部门支出需求,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综合考虑民生政策、事业发展的长远目标,合理确定保障范围和政策力度,确保支出政策可持续。

——**讲求绩效**。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理念,对部门事业发展支出,根据职责活动、绩效目标指标、绩效评价结果,区分轻重缓急,优化支出安排顺序,精准筛选论证项目;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和项目安排挂钩,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依法理财**。全面落实《预算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央、省、市各项政策要求,继续完善政府预算体系,改进预算管理与控制方式,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硬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强资金监督管理,着力推进预算公开。

——**厉行节约**。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真执行财经纪律,切实落实勤俭节约各项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特别是“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 **二、2019年区财政收支安排**

###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19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185,000万元，比上年增收17,064万元，增长10.16%，其中税收收入174,000万元，非税收入11,000万元。综合上级税收返还、提前下达财力性转移支付、上解上级支出等因素，区本级可用财力为185,849万元。为保障人员支出、民生保障、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增长需求，全年安排财政支出189,8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4,658万元，置换债券还本支出25,191万元。为弥补当年财力不足，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000万元。

此外，根据上级到期政府债券再融资政策规定，当年借新还旧债券收支纳入年初预算94,692万元（线下反映）。

**按支出结构分类，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主要安排如下：**

**1. 足额保障人员经费**

2019年人员经费安排57,966万元，其中安排至各部门的人员经费支出47,726万元，比上年的43,412万元增加4,314万元，增长9.94%，主要为人员经费正常增长，以及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社保基金统筹外待遇财政增支项目。财政集中安排的人员经费10,240万元，其中调增工资经费2,500万元，精神文明奖2,100万元，绩效考核奖4,200万元。

**2. 厉行节约安排日常公用经费**

2019年安排至各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9,573万元，比2018年的10,661万元减少1,088万元，下降10.21%，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执行环节要求，各办公楼物业费和农村学校

取暖费调整至项目经费汇总安排。公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维修费按 2018 年调低后的定额标准执行，“三公”经费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核定，预算安排比 2018 年同比继续下降。

### 3. 突出重点统筹安排项目支出

按照突出民生、统筹发展和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的原则，在优先保证各类民生事业支出和政府债务支出的基础上，科学合理安排区内城区保洁、绿地养护、市政公共设施维修维护及基本公共服务等运转经费，尽最大可能保证对重点领域和项目的投入，统筹推进全区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全年共安排专项经费支出 122,310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上述总支出主要投向以下几个方面：**

#### **——优先保障民生支出**

全年共安排民生支出 62,527 万元。一是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安排扶贫资金 714 万元，其中对口帮扶青龙县扶贫资金 500 万元，上级下达专项扶贫资金和区内贫困家庭和建档立卡人员扶贫资金 214 万元。二是确保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安排教育支出 24,140 万元，统一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标准，加快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学校软硬件设施投入力度持续加大。三是稳步提升社保就业保障水平，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35 万元，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合理安排再就业补贴资金。四是健全卫生服务体系，安排医疗卫生支出 11,561 万元，落实公立医院改革政府六项支出责任投入政策，继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提升重

大疾病防控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五是促进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安排文体新闻宣传等经费 977 万元，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保障公民基本公共文化需求。

### ——全额安排政府债务偿付资金

全年安排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56,545 万元，其中：“13 秦开债 02” 归还本金 10,600 万元，付息 3,583 万元；归还置换债券本金 25,191 万元，利息及发行费 17,171 万元。

### ——基本保障城乡及社会事务运行管理

全年安排城市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28,743 万元。一是城区环卫、园林绿化、市政设施经费安排 9,867 万元，不断巩固文明城市、卫生城市、森林城市创建成果。二是促进乡村振兴，安排美丽乡村建设、农村垃圾治理和农村综合改革资金 5,963 万元。三是强化生态治理，安排水利治理资金 403 万元，安排节能环保支出 1,263 万元，其中大气污染防治（节能降碳）支出 1,000 万元，洁净型煤补贴 240 万元；四是加强社会治理，安排公检法司经费 9,724 万元，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能力；安排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298 万元，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安排消防应急救援等支出 275 万元，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五是安排信访维稳经费 150 万元，努力化解不稳定因素，保持社会稳定和谐发展的良好局面。六是安排公租房运营支出 800 万元，解决城市中等偏下收入家庭、新就业人员和外来务工的住房困难。

### ——切实支持创新发展

本着将有限资金花在刀刃上，确保投入即见效益的原则，

安排各类项目建设及企业扶持资金 2,000 万元,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企业加快发展,支持科技创新发展,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安排幸福开发区建设经费 1,154 万元,全力打造社区管理和公共服务平台。

此外,为确保年度执行中突发事件、应急救灾等方面支出以及不可预见事项需求,安排预备费 2,000 万元。

## **(二) 政府性基金安排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上年结转 2,576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434 万元,当年收入计划为 197,573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为 191,1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2,47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200,583 万元。全年安排支出 200,583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其中:

### **——土地出让金支出 183,700 万元**

#### **(1) 土地出让业务费支出 4,000 万元**

根据相关文件,土地出让业务费按土地出让金收入的 2% 列支,计 4,000 万元。

#### **(2) 耕地占补平衡指标转让费 32,000 万元**

根据占补平衡指标转让协议安排。

#### **(3) 耕地占用税 5,000 万元**

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已收储土地缴纳税额。

#### **(4)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 6,000 万元**

全区已参保被征地农民年度正常缴费。

#### **(5) 未返迁农民征地拆迁安置费、过渡费、采暖费以及**

新征地农民养老生活补贴 8,000 万元

(6) 棚户区改造支出 15,200 万元

其中：归还国开行棚改贷款本金 7,500 万元，国开行棚改贷款付息 7,700 万元。

(7) 政府隐性债务化解资金安排 59,138 万元

(8) 征地收储补偿及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54,362 万元

——政府专项债务付息及发行费 3,400 万元

其中：专项债券付息 943 万元，土储专项债付息 2,385 万元，发行费安排 72 万元。

——政府专项债务还本 4,000 万元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4,000 万元

依据有关政策，专项用于城镇供水管网改造、新建供水设施等基础设施的建设。

——污水处理费支出 2,473 万元

全部用于区泰盛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

此外，上年结转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污水处理费、未支付的上级专款 2,576 万元，按基金性质一并安排相应支出中。

### **(三) 社保基金安排情况**

2019 年，区级六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345,569 万元（其中基金当年收入 188,753 万元，上年结余 156,816 万元），支出预算 345,569 万元（其中基金当年支出 71,55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81,573 万元，年终结余 192,4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019 年收入计划为 122,113 万元，上年结余 5,438 万元，支出 120,923 万元（其中上缴市级统筹调剂金 81,573 万元），年终结余 6,628 万元。

####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019 年收入计划为 6,422 万元，上年结余 6,321 万元，支出 5,253 万元，年终结余 7,490 万元。

#### 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019 年收入计划为 627 万元，上年结余 1,828 万元，支出 578 万元，年终结余 1,877 万元。

#### 4.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2019 年收入计划为 51,067 万元，上年结余 142,674 万元，支出 17,854 万元，年终结余 175,887 万元。

#### 5.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2019 年收入计划为 6,249 万元，上年结余 329 万元，支出 6,249 万元，年终结余 329 万元。

#### 6. 生育保险基金

2019 年收入计划为 2,275 万元，上年结余 226 万元，支出 2,275 万元，年终结余 226 万元。

### **（四）部门其他资金安排情况**

按照全口径预算管理的要求，2019 年财政专户收入安排 223 万元，主要为燕大附中高中收费收入；部门其他来源收入安排 3622 万元，主要是卫生部门医疗收入、环卫部门城市生



活垃圾处理费收入、青少年活动中心培训项目收费收入和公证处公证服务收入，已全部编入相关部门人员、日常公用、专项支出收支预算。

### **三、完成 2019 年预算目标的主要措施**

#### **（一）实施更加积极有效的财政政策**

不折不扣落实已出台的各项减税降费措施，深入开展“放管服”活动，不断优化发展环境，促进项目建设和发展。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严格规范预算管理，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 **（二）强管理抓增收，提升资金统筹能力**

继续开展综合治税，依法加强税费征管，确保应收尽收应缴尽缴，提高财政收入的总量和质量，扭转一次性收入因素过大，公财收入大幅减收局面。密切跟踪政策动向，搞好项目对接，最大限度的争取上级专项资金。抓好增量保全年收入目标，用好存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三）积极稳妥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强化政府债务管理，遵循经济规律，政府举债与偿还能力相匹配，按照“做小分子，做大分母，严控增量”的原则，加大存量债务化解力度，逐步缩减政府债务规模。强化风险意识，通过建立清晰的政府债务台账、实时掌握各项债务动态信息，及时识别、预警、处置风险。

#### **（四）继续深化绩效预算改革**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意见》(中

发[2018]34号)和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文件,实施财政支出政策和预算项目绩效预算管理,建立全过程绩效预算管理链条。一是预算编制环节突出绩效导向,在严格预算项目审核的基础上,逐步深化财政支出政策的审核;二是预算执行环节加强绩效监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三是决算环节全面开展绩效评价,如实反映绩效目标实现结果;四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刚性约束,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五是预算绩效管理扩围升级,覆盖所有财政资金。

#### **(五)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完善预算管理制度,根据即将出台的预算法实施条例,严肃预算执行,完善重点支出预算保障机制。加强财政预算监督,在监督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理的同时,向财政资金绩效监督拓展,对偏离原绩效目标的,立即进行修正。强化扶贫资金监管,从编制、执行、支付等全过程加强重点环节风险防控,切实管好用好财政资金。